**内部资料 请注意保管**

**统**

**计**

**专**

**报**

2021年第一期

### 三江县2020年经济运行分析

2020年，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和错综复杂的经济发展形势，三江县深入贯彻中央、自治区各项决策部署，科学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，扎实做好“六稳”工作、全面落实“六保”任务，经济快速企稳回升，呈持续稳步恢复态势。2020年全县全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（GDP）78.44亿元，同比增长5.9%。分产业看，第一产业增加值20.54亿元，同比增长1.1%；第二产业增加值15.09亿元，同比增长16.4%；第三产业增加值42.81亿元，同比增长5.0%。

1. 农业低速增长。全县农林牧渔业总产值实现34.31亿元，同比增长1.1%。一是种植业生产保持稳定，1-12月农业总产23.38亿元，占农林牧渔业比重68.1%，同比增长5.0%。1-12月农业产值比较单一，主要以茶叶为主，茶叶产值16.76亿元，同比增长4.7%，其次为粮食作物，产值为2.25亿元，同比增长2.6%。二是林业生产下降，1-12月林业总产值3.94亿元，占农林牧渔业比重11.5%，同比下降6.7%。 三是牧业生产形势严峻，1-12月牧业总产值4.7亿元，占农林牧渔业比重13.7%，同比下降10%，主要仍受非洲猪瘟和新冠疫情影响，回升的空间有限。

二、工业产值持续高速增长。全县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35.9%，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总产值同比增长43.5%。其中制造业产值同比增长65.4%。三家建材生产公司是新增入库企业，订单增多，同比累计增长36.2%。茶叶加工企业恢复生产，茶叶加工行业产值高速增长，同比增长131.4%，拉动全县工业产值16.4个百分点。电力、热力生产和供应业企业产值同比增长5.5%。

三、建筑业生产提升显著，成为拉动二产发展的另一主力军。1-12月建筑业产值7.87亿元，同比增长42.9%。

四、贸易业发展形势逐步回暖。2020年全县限额以上住宿业累计营业额0.59亿元，同比下降16.8%，较前三季度提高11.7个百分点；限上餐饮业累计营业额0.39亿元，同比增长13.6%，转负为正，较前三季度提高44.3个百分点；限上零售业销售额2.22亿元，同比增长2.6%，较前三季度下降3.6个百分；1-12月限额以上批发业销售额0.74亿元，同比增长447.9%。

五、其他营利性服务业发展稳中有进。1-11月全县营利性服务业增加值4.45亿元，同比增长19.8%，增速较1-8月提高14.6个百分点。全县在库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新增月度入库2家，总共7家，1-11月有2家实现营业收入实现增长态势，3家企业呈下降趋势。分行业看，文化、体育和娱乐业4家，同比下降6%；租赁和商务服务业1家，同比增长21.1%；居民服务、修理和其他服务业2家无同期数属于纯增长型企业。

六、非营利性服务业增速回升。前三季度全县非营利性服务业增加值14.66亿元，同比增长3.8%，较上半年提高3.4个百分点。数据显示，非营利性服务业占第三产业比重43.8%，占GDP比重22.5%，占比较大易拉动行业增长。前三季度房地产业、公共管理、文化、教育、卫生五大行业劳动工资统计结果呈二增三减趋势。前三季度教育业基本摆脱了疫情影响，劳动工资同比增长11.3%；公共管理、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工资总额同比增长27.2%；受疫情影响，我县文化、体育、娱乐业第三季度同比下降11.8%；我县房地产业劳动工资统计报表数据同比下降15.5%；卫生和社会工作第三季度劳动工资同比下降1.1%。

七、固定资产投资总体平稳。1-12月固定资产完成投资同比增长13.3%，高于全市平均水平14.3个百分点。其中项目投资同比下降8.3%，房地产投资同比增长325.1%。

八、存在薄弱环节

（一）受资质等级、规模等因素限制，我县建筑企业发展不平衡，市场竞争力不强，承建高标准项目的能力有限，制约建筑业企业的后续发展，发展后劲不足。

(二)投资动能、后劲不足。500-5000万元项目完成投资同比下降8.3%，持续低迷，主要是在库500-5000万投资项目较去年同期减少，且较多项目已接近竣工。主要拉动是续建5000万元以上投资项目及本年新增的房地产项目，新增5000万元以上项目少，支撑投资增长的后劲不足。

(三)工业薄弱，抗风险能力低。规模以上工业仅有17家，规模以上工业总值不足9个亿，工业拉动经济增长的能力明显不足。

九、为做好2021年经济，根据2021年“起步就要提速、开局就要争先”的要求建议

（一）合理利用相关政策、资金等扶持我县建筑业企业发展壮大，提高建筑业企业资质等级等，增强我县建筑业的综合实力。

（二）统筹协调，推进重点项目建设。一是完善重大项目库建设，并积极统筹推进重大项目，加快项目建设步伐。二是加大政策性融资力度，强力推进重大项目建设。三是有项目的单位（企业）要加强与发改局、统计局的沟通，明确入库要求，及时做好项目入库和项目推进工作，保证项目依法统计、不重不漏。

（三）要加强对各乡镇统计助理和统计从业人员的管理。目前现各乡镇助理、企业统计员普遍存在变换频繁或者身兼数职，不能及时、准确上报报表。为确保统计数据准确性、及时性、完整性，对各乡镇建议要保证统计助理的工作时间，有充裕的时间上报统计报表，企业方面建议企业聘请专职会计或加强兼职会计熟悉业务能力。

（四）主管部门要服务好企业，做好新企业入库（特别是工业新企业入库）和在库企业的服务和监测工作。一是加强新企业入库工作，确保经济增长有新活力。二是增强精准服务力度，特别是要服务好重点的负增长的企业，全力帮扶企业尽快恢复生产。二是评估在库企业的可持续发展能力，加大对于影响全县经济的重点企业的支持，形成引领带动效应。

（攥稿人：杨燕玲）

